

條款及細則

1. 優惠有效期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 可預訂日期是 90 天以內，以及優惠期內的期限。
3. 享用優惠須使用有效之 滙豐信用卡 主卡或附屬卡簽賬付款 (包括訂金如適用)。
4. 所有接送服務，滙豐信用卡持卡人必須在預定接送服務最少 48 小時之前，透過網站、商戶熱線 (+852 6888 6470) 或電郵 operations@sttravel.hk 預訂。如欲取消已預約之接送服務，持卡人須於接送服務前最少 24 小時通知商戶，否則商戶將收取全數費用。
5. 香港機場轎車接送服務之供應須視乎實際情況而定，並按先到先得形式提供服務。
6. 優惠預約及自選車款型號須視乎實際情況而定。如有任何爭議商戶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7. 優惠服務之 7 座轎車將選用 Toyota Alphard/Vellfire 或 Mercedes Benz V-Class，最終型號視乎最終實際情況而定，商戶保留以同級車款代替上列車款之權利。
8. 如航班抵達時間延誤，轎車機場接送服務之供應及相關安排須視乎實際情況而定。
9. 用車時段若為晚上 00:00 至 早上 05:59，加收特別時段附加費港幣 150 元。
10. 以上報價為港幣，上述價格不適用於特別公眾假期或日期如下: 2026 年 10 月 1 日、10 月 8 日、12 月 31 日、2027 年 1 月 1 日及 2 月 15 日至 2 月 20 日。
11. 若路程順路需額外增加停留或上落客點，按每一個地點收取，同區-港幣 100 元、跨區-港幣 200 元。若不順路或內地路段額外增加停留或上落客站點須按路程另行報價。
12. 免費等候時間：接機業務按航班到達 60 分鐘，送機業務 15 分鐘，超時按港幣 300 元/小時加收等候費，不足 1 小時按 1 小時計算；
13. 機場舉牌接客費：港幣 150 元。
14. 24 小時內預訂取消需收取 100% 的費用；若乘客未有出現，將收取全額費用。24 小時外的預訂取消，我們將收取港幣 50 元的行政服務費用，並在信用卡退款中扣減有關的行政費用。所有更改接送服務之供應須視乎實際情況而定並以商戶最終書面確認為準。
15. 訂車時間及行程如有變動，請提前預留 24 小時通知。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16. 如因懸掛 8 號風球或以上強風信號、黑色暴雨警告或其他天氣原因引致車輛不能安全行駛，本公司有絕對的酌情權因應各種特殊情況而停駛車輛，或者乘客和司機願意下行駛車輛，乘客需支付額外附加費，本地用車加收港幣 500 元的車租費用，跨境用車則收 150% 的車租費用。
17. 乘客須看管其攜帶之行李，如有遺失或損壞，本公司恕不負責，乘客須自行負責。若因本公司員工之疏忽引致行李的遺失或損壞，本公司對每一事故最高賠償限額為港幣 300 元。
18. 乘客如攜帶多件或大型行李，請提前通知本司以作妥善安排。
19. 本司保留權利增加或取消任何條款而不作另行通知。同時本司保留對所有條款最終的解釋權及決定權。
20. 任何查詢請致電: (852) 6888 6470 或電郵至 operations@sttravel.hk 聯絡我們。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